

证券代码：301222

证券简称：浙江恒威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7日以专人送达书面通知、口头通知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鉴于所审议事项较紧急，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由汪剑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7人，实际出席董事人数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汪剑平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由汪剑平先生作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讨论，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具体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汪剑平（主任委员）、丁剑、汪晓阳

提名委员会：丁剑（主任委员）、陈喜昌、汪剑平

审计委员会：张惠忠（主任委员）、丁剑、汪剑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喜昌（主任委员）、张惠忠、胡明华。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换届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汪晓阳为公司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汪晓阳先生为公司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聘任汪晓阳为公司经理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傅煜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傅煜先生为公司副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聘任傅煜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陈宇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宇先生为公司副经理，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聘任陈宇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杨菊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杨菊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聘任杨菊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财务负责人任职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徐晨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选举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三、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8 日